



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 年 10 月 18 日

連 絡 人：陳宗豪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3

苗栗地檢署舉辦【苗準出擊・全民總動員】

反賄選宣誓活動暨宣傳講習

苗栗地檢署(下稱本署)結合苗栗縣政府政風處、警察局及苗栗縣調查站，於 107 年 10 月 17 日，在苗栗縣警察局大禮堂，共同舉辦「苗準出擊・全民總動員」反賄選宣誓活動暨宣傳講習。

本次活動邀請苗栗縣議員、鄉鎮市長、村里長、各級學校、公會、社會團體等地方人士，期能於宣傳講習過程，強化反賄選觀念，並藉由其等在社會上之影響力，帶動苗栗各鄉鎮之反賄選風氣，攜手共創正義、純淨之選舉文化。本署柯檢察長於活動中表示：選舉買票是犯罪行為。另一方面，投票收賄(賣票)也是犯罪行為，一個真心為民服務的候選人，決不會為了當選，卻透過賄選不法手段，讓自己及眾多選民都觸犯刑責。我們既然厭惡賄選這樣的惡質文化，就應該帶頭一齊努力，共同改變不良的選舉風氣。

活動由廉政志工以反賄選話劇「買票的代價」揭開序幕，接續由本署董良造主任檢察官向與會人士進行反賄選宣導。最後並邀請所有與會貴賓一起宣誓：I 幸福，不買票，不賣票，要檢舉。

本署再次呼籲民眾：反賄選、斷黑金、不買票、不賣票，一旦發現有賄選情事請立即撥打檢舉專線 0800-024-099，讓有心賄選的

人無所遁形，也使我們真正深耕民主、選賢與能。

